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桐君阁发〔2013〕178号

签发人：钟浩

关于桐君阁股份零售直营店继续执行 天胶销售奖励政策的通知

各公司：

根据太极集团〔2013〕466号文件（《关于同意桐君阁股份零售直营店继续执行天胶销售奖励政策的批复》）和太极集团〔2012〕1826号（《关于同意桐君阁股份公司在零售直营店全面开展天胶产品试销活动的批复》）文件精神，结合天胶产品在试销活动中的实际销售情况，经研究决定，延长天胶销售奖励执行时间，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桐君阁股份零售直营店从2013年4月1日起继续执行天胶〔2012〕578号文件销售奖励政策。

二、天胶的销售价格体系、促销奖励政策严格遵照桐发〔2012〕578号文件执行。

三、请各公司相关责任部门继续履行促销活动职责，督促和落实促销活动方案的实施；强执行，重考核，确保天胶产品旺季突破，淡季不淡。

特此通知！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4月18日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3年4月18日印发

拟稿：余俊锋

校核：余俊锋
